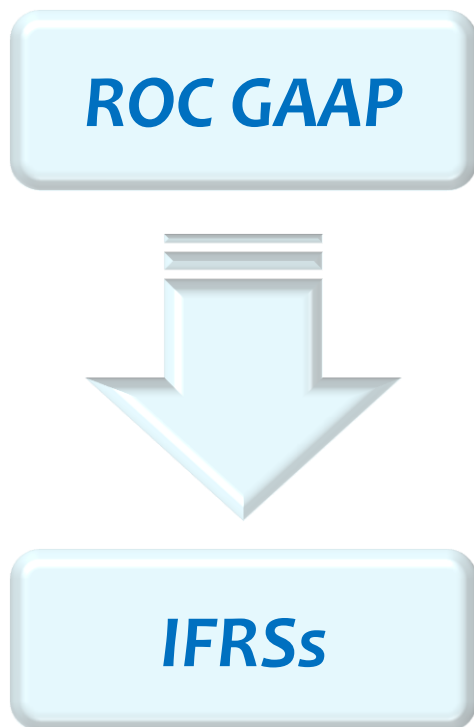


IAS 19 員工福利& IAS 19與IAS 37之實務分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 會計師
2011年4月18日

Agenda



- ◆ IAS 19員工福利
 - ◆ 範圍
 - ◆ 短期vs.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退職後福利計畫
 - ◆ 離職福利
 - ◆ 重要額外揭露 – 範例
 - ◆ 未來發展-退職後福利專案
- ◆ 實務分享
 - ◆ IAS 19員工福利
 - ◆ 導入IFRS資訊系統評估–以IAS 19為例
 - ◆ IAS 37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

IAS 19 員工福利



範圍



IAS 19 之適用範圍

員工福利：

係指企業為**取得員工提供之勞務所支付各種形式之對價**

IAS 19將員工福利分為四類，包括：

- **短期員工福利**：薪資、短期帶薪假(年假/病假)、期間結束日後一年內應付的利潤分享及紅利以及非貨幣性福利
- **退職後福利**：退休金、其他退休福利、退職人壽保險及退職醫療照護，分為確定提撥計畫及確定福利計畫
-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長期服務休假及非於期間結束日後一年內應付的福利，ex.久任獎金
- **離職福利**：企業決定在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對員工之聘雇；或員工決定自願接受精簡以換取該等福利

ROC SFAS 18僅規範退職後福利之計算....

短期vs.其他長期 員工福利



短期 vs.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

- 係指在員工提供相關服務當期期末**12個月內應清償**(due to be settled)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係指非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當期期末**12個月內應清償**之員工福利(退職後福利及離職福利除外)

短期員工福利 - 認列

在財務狀況表中

- 認列為負債(應計費用)，減除任何已支付之金額
- 若已支付金額超過員工福利之未折現金額，則預付款項可回收的部分認列為資產(預付費用)

在損益表中

- 原則上認列為費用
- 除非其他準則另有規範或是允許將此員工福利計入資產的成本中

短期員工福利**不需要**精算假設，且由於其短期的性質，負債的計算係以未折現金額為基礎

短期帶薪假

累積帶薪假：

- 在員工提供相關服務而增加其未來帶薪假權利時，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時，依據**員工仍未使用之累積帶薪假**，企業預期額外支付的金額，認列為費用
- 分為既得(即員工在離職時有權就未使用之帶薪假換取現金)或非既得(即未被授予前述權利) - 既得或非既得**並不影響義務的存在**，差別在於負債的**衡量**

非累積帶薪假：

- 於員工**休假時**認列為費用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所有前期服務成本及精算損益應**立即認列**
- ✿ 於**財務狀況表**，認列之負債金額為下列兩項之合計淨額：
 - ✿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 減除直接用來清償義務之計畫資產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
- ✿ 企業應將下列各項合計淨額於損益中認列為**費損或收益**(除非另依準則規定或允許將其包含於資產成本中)：
 - ✿ 當期服務成本
 - ✿ 利息成本
 - ✿ 計畫資產及認列為資產之歸墊權之預期報酬
 - ✿ 精算損益
 - ✿ 前期服務成本
 - ✿ 縮減及清償之影響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

定義

- 係指聘雇結束後應付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包括：
- 退休金
- 其他退休福利
- 其他退職後福利，例如退職後人壽保險及退職後醫療照護

退職後福利計畫

係指企業據以提供一位或多位員工退職後福利之正式或非正式協議，主要分為下列兩種：

- **確定提撥計畫**：企業據以支付固定提撥金予一個單獨個體(一個基金)，且若該基金未持有足夠資產以支付與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相關之所有員工福利時，企業不負有支付更多提撥金之法定及推定義務之退職後福利計畫。
 - 於員工對企業提供服務時，企業應將應付提撥金認列為費用(除非另有規定)與負債(尚未支付之部分)
 - **確定福利計畫**：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
- ❖ 判斷屬何種計畫取決於計畫之主要條件及條款所含之**經濟實質**。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精算損益之方法

允許企業得選擇下列其一

**10%緩衝區
(10% corridor)**

超過緩衝區規定限額的精算損益部分，於參加該計畫之員工預期平均剩餘工作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快速認列

以任何有系統的方法**更快速**地認列精算損益(超出及未超出緩衝區規定限額)於**損益**

立即認列

於精算損益發生時，將全部損益**立即認列**到**其他綜合損益**項下

註：企業得選擇採用以上其中的方法認列精算損益，但對精算利益或損失應採用相同的基礎認列，且各期**應一致採用**

依照Deloitte對歐洲公司抽樣發現，多數公司選擇採立即認列法或緩衝區法

緩衝區法 - 釋例

- ✿ 某企業在20X1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時，其確定福利計畫有計畫資產CU50及確定福利義務CU70。
- ✿ 由於提供福利之預期成本及計畫資產之價值發生變動，該計畫於20X1年度發生CU10之精算損失。
- ✿ 前期無精算損益，且參與該計畫中員工之平均剩餘工作年限為10年。

	緩衝區法
當年度精算損失	10
前期精算損益	0
減除：緩衝區金額(CU50的10%與CU70的10%孰大者)	(7)
超過金額	<u>3</u>
平均剩餘工作年限	10年
20X2年度最低應認列金額	0.3

快速認列精算損益

✿ 企業可選擇的方法包括：

- 超出「緩衝區」的部分於平均剩餘工作年限內攤銷認列為損益，但是未超出部分則無限期地遞延；
- 超出「緩衝區」部分於較短的期間內攤銷認列為損益，未超出部分則無限期地遞延；
- 超出「緩衝區」部分立刻認列為損益，未超出部分則無限期地遞延；
- 所有的精算損益(即超出和未超出「緩衝區」部分)在平均剩餘工作年限內攤計認列為損益；
- 所有精算損益(即超出及未超出「緩衝區」部分)在較短期間內攤銷；

立即認列精算損益

- ✿ 精算損益發生時，將其全部損益立即認列到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累計於保留盈餘
- ✿ 精算損益皆不能在以後的期間重分類至損益

IFRS 1 - 得選擇豁免追溯適用IFRSs

- ✿ 首次採用者得於轉換至IFRSs日認列所有累積精算損益。
- ✿ 一旦選擇適用，必須用於所有的確定福利計畫
- ✿ 續後仍可採用「緩衝區」

《首次採用IFRSs》

✿ 企業若適用IAS 19而選擇採緩衝區法但不採此豁免選項時，追溯適用緩衝區法表示企業須取得退休計畫開始日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的精算評價，以追溯適用緩衝區法並計算影響數。此對於已實施多年的退休計畫來說，可能產生重大成本而實務上無法執行。但若企業有能力進行此追溯(ex.成立年限較短...etc)，亦可不採此豁免。

✿ 依照Deloitte對歐洲於2005年採用IFRS之調查顯示，多數後續會計政策採緩衝區法之企業，選擇豁免選項以降低追溯適用之成本。

前期服務成本

會計處理：

- ✓ 於既得前之平均期間，按直線基礎攤銷認列為費用（負值的**前期服務成本**應於既得前之平均期間於損益列為**費用減項**）
 - 若計畫生效或修改時已符合既得條件→立即認列
- ✓ 在同一個計畫及同樣的參加員工，若於計畫中減少某些應付福利又同時增加其他應付福利時，企業應以淨額基礎處理前期服務成本

訂定攤銷表：

- ✓ 當福利計畫生效或修改時，企業需訂定有關前期服務成本的攤銷表，該攤銷表僅於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始予以修改
- ✓ 除非發生縮減或清償，續後平均剩餘工作年限改變將不會造成攤銷表之修改

縮減

- ✿ 縮減可能是一個單獨的事件所引起，例如
 - 關閉工廠
 - 停止營運
 - 終止或暫停計畫
 - 未來薪資增加的幅度減少，且該未來薪資增加係與前期服務應付之福利有關
- 縮減利益應於**計畫修改時**認列，而非生效時
- 縮減通常與**重組**有關，因此，於進行重組時衡量縮減之影響。

清償

- ✿ 發生於當企業消除部分或全部於確定福利計畫中的法定或推定義務。
- ✿ 清償並非一定意指福利計畫的終止。
- ✿ 清償亦非一定意指已收到清償的參與者於福利計畫下，不可以再獲得額外的福利。
- ❖ 購買保單以挹注與當期及前期員工服務相關的部分或全部員工福利，保險人若不支付保單指定之員工福利時，如企業保留須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則購買此種保單非屬清償。

縮減與清償

會計處理：

- ✿ 當確定福利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企業應將縮減或清償產生的利益或損失，**立即認列**
- ✿ 利益或損失係下列之合計數
 -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的變動數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的變動數
 - 尚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
 - 尚未認列之相關前期服務成本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

係指因下列情況之一而產生之應付員工福利：

- 企業於員工正常退休日前決定終止聘雇；或
- 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精簡而提供離職福利。

包括：

- 一次性支付；
- 間接透過員工福利計畫或直接提高退休福利或其他退職後福利；
- 若員工不再提供對僱主具經濟效益的服務時，支付薪資至特定通告期間之期末。

離職福利(續)

認列時點:

- 企業僅於 **已明確承諾** 進行下列行動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負債及相關的費用：
 - 於員工正常退休日前終止聘雇關係；或
 - 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裁員而提供離職福利。

有明確承諾

- 需有 **詳細正式終止聘雇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實際可能性
- 計畫至少應包括：
 - 將離職員工之工作地點、職能及概略人數；
 - 每一工作類別或職能之離職福利；及
 - 計畫實施時間。該計畫應儘快開始實施，且完成實施之期間應(短到)不可能對計畫作重大變動。

重要額外揭露 - 範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當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CU'000	CU'000
期初確定福利義務	\$ 5,808	\$ 5,814
當期服務成本	1,068	442
利息成本	164	137
計畫參與者提撥數	-	-
精算（利益）／損失	(150)	135
前期服務成本	-	-
縮減損失／（利益）	-	-
清償而消滅之負債	-	-
企業合併承擔之負債	-	-
境外退休計畫之兌換差額	-	-
支付福利金	(985)	(720)
其他〔請詳述〕	-	-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	<u>\$ 5,905</u>	<u>\$ 5,808</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

當年度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2009 年度 CU'000	2008 年度 CU'000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4,326	\$ 4,788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	276	249
精算利益／（損失）	220	(91)
境外退休計畫之兌換差額	-	-
雇主提撥數	140	100
計畫參與者提撥數	-	-
支付福利金	(760)	(720)
企業合併取得之資產	-	-
清償所分配資產	-	-
其他〔請詳述〕	-	-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4,202</u>	<u>\$ 4,326</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及各類別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預期報酬率列示如下：

	預 期 報 酬		計 畫 資 產 之 公 允 價 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	2008 年 12 月 31 日 %	2009 年 12 月 31 日 CU'000	2008 年 12 月 31 日 CU'000
權益工具	15.01	12.03	\$ 1,026	\$ 986
債務工具	9.59	7.49	1,980	1,850
不動產	12.21	12.76	1,196	1,490
其他〔請詳述〕	-	-	-	-
加權平均預期報酬率	<u>12.08</u>	<u>10.97</u>	<u>\$ 4,202</u>	<u>\$ 4,326</u>

整體預期報酬率係所持有不同類別計畫資產之加權平均預期報酬率。管理階層對於預期報酬率之評估，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分析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

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為 CU 0.72 百萬（2008 年度：CU 0.354 百萬）。

計畫資產包括勤眾控股有限公司之普通股，其公允價值為 CU 0.38 百萬（2008 年底：CU 0.252 百萬），及由勤眾控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所持有之不動產，其公允價值為 CU 0.62 百萬（2008 年底：CU 0.62 百萬）。

經驗調整數之歷史資訊

經驗調整數之歷史資訊列示如下：

	2009年 12月31日 CU'000	2008年 12月31日 CU'000	2007年 12月31日 CU'000	2006年 12月31日 CU'000	2005年 12月31日 CU'000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905	\$ 5,808	\$ 5,814	\$ 5,321	\$ 4,11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202)	(4,326)	(4,788)	(4,418)	(3,298)
提撥短絀	<u>\$ 1,703</u>	<u>\$ 1,482</u>	<u>\$ 1,026</u>	<u>\$ 903</u>	<u>\$ 815</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數	<u>\$ 230</u>	<u>\$ 135</u>	<u>\$ 210</u>	<u>\$ 198</u>	<u>\$ 193</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數	<u>\$ 220</u>	<u>(\$ 91)</u>	<u>\$ 156</u>	<u>\$ 163</u>	<u>\$ 148</u>

本集團預期於下一會計年度將針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 CU 0.18 百萬(2008 年度：CU0.14 百萬)。

IFRS 1 允許首次採用者僅需揭露自轉換日後之資訊(prospectively)

未來發展 - 退職後福利專案



退職後福利專案: 時程表

2008年3月發布討論稿

討論稿意見徵詢及理事會研議

2010年4月發布草案

We are
here

草案意見徵詢(2010/4-2010/9)及IASB研議(2010/5-2011/2)

新準則預計於**2011年第一季**發布

草案及最新發展簡介

對財務報表可能的影響

- 負債比率提高:財務狀況表負債增加or資產減少
- 其他綜合損益之波動性變大

重點介紹

- 廢除緩衝區法
- 表達方法之改變
- 揭露
- 員工福利之分類

緩衝區法未來修訂方向(IASB 2011/2最新討論)

允許企業得選擇下列其一

10%緩衝區
(10% corridor)

快速認列

立即認列

超過緩衝區上限
額的損失，
於參與計畫員
工之服務期內
服務期內
損益

以任何系統方法
更快認列
益(超出
緩衝區
損

於精算損益發生時
立即認列於OCI

依照IASB於2011年2月會議中結論，精算損益應立即認列於再衡量組成部分並表達於其他綜合淨利(OCI)

廢除緩衝區法

緩衝區法

- 現行緩衝區法允許企業將落於特定之緩衝區(確定福利義務現值10%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10%孰大者)內之精算損益不予認列，而落於特定之緩衝區外的部分精算損益予以遞延。

緩衝區法的廢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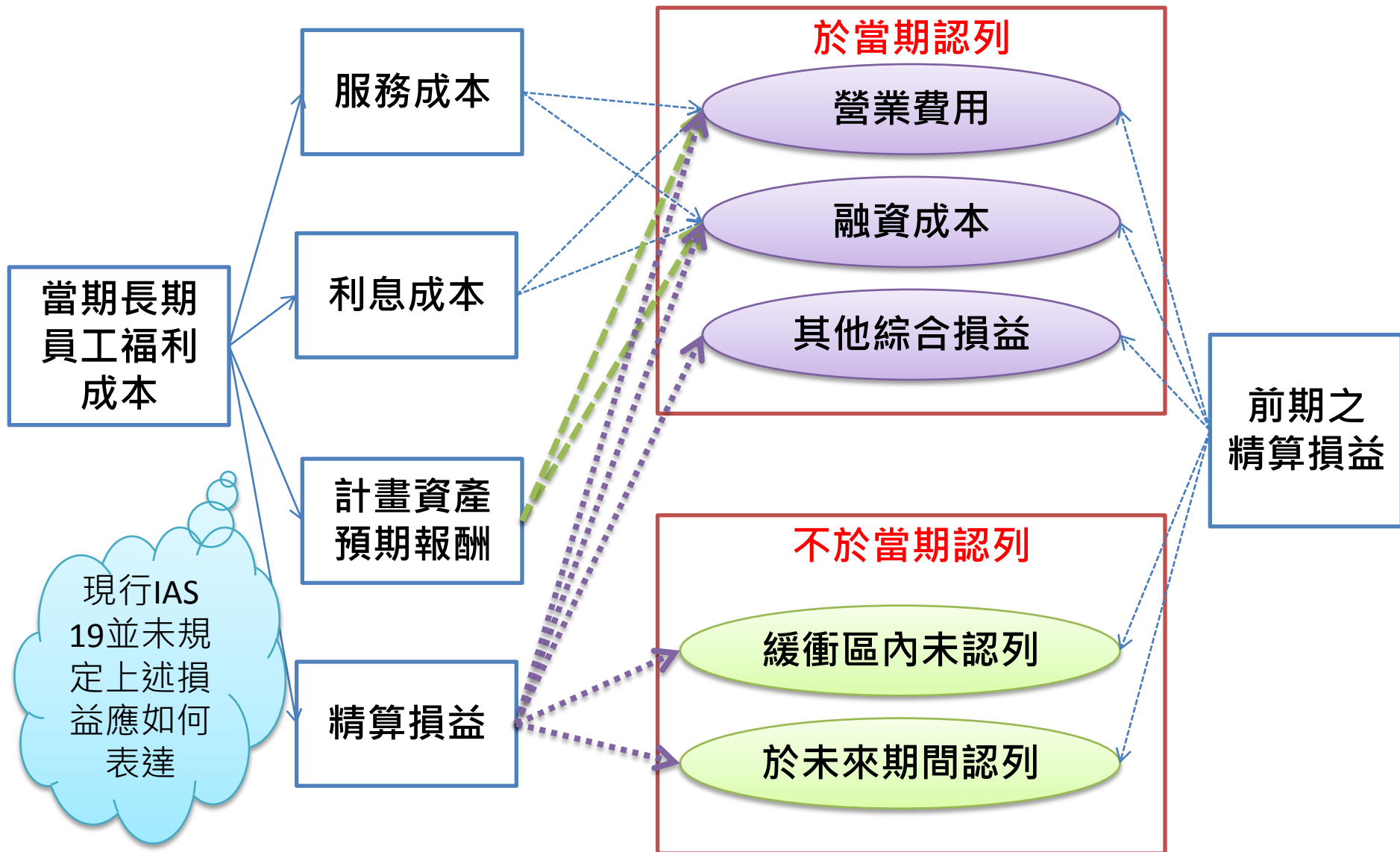
- 所有精算損益應**立即認列於再衡量組成部分**，並得選擇將其表達於OCI，認列於財務狀況表之計畫資產或計畫負債將完全反映福利計畫超額提撥資金或資金提撥不足的情形。
- 精算損益認列於OCI續後不得再循環(recycle)至損益

釋例 - 廢除緩衝區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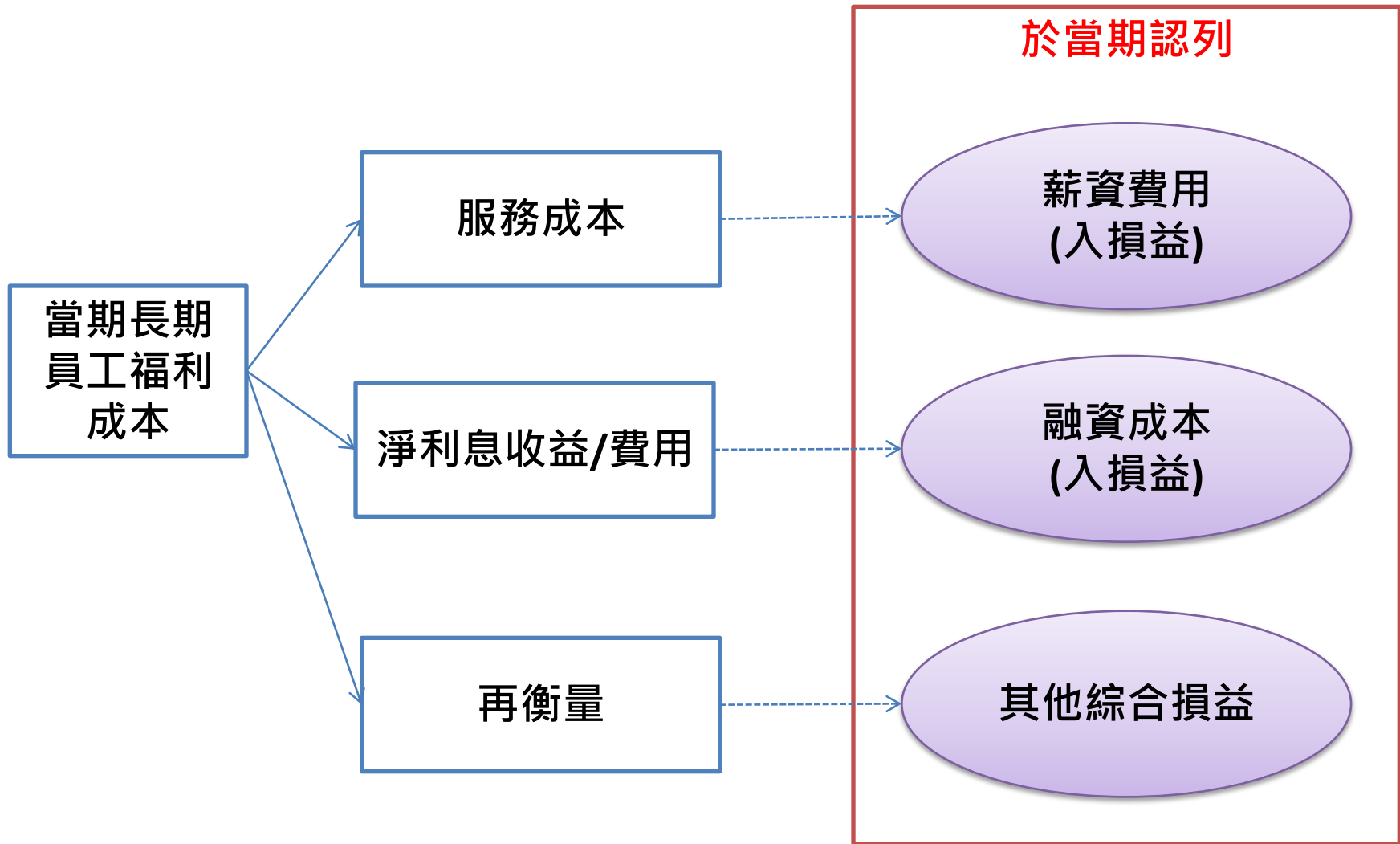
- 某企業在當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時，其確定福利計畫有計畫資產CU50及確定福利義務CU70。
- 由於提供福利之預期成本及計畫資產之價值發生變動，該計畫於當年度發生CU10之精算損失。
- 前期無精算損益，且參與該計畫中員工之平均剩餘工作年限為10年。

	緩衝區法	草案
當年度精算損失	10	
前期精算損益	0	
減除：緩衝區金額(CU50的10%與CU70的10%孰大者)	(7)	
超過金額	<u>3</u>	
平均剩餘工作年限	10年	
最低應認列金額	0.3 (於 <u>下年度</u> 認列於損益)	10 (於 <u>當年度</u> 認列於OCI)

目前IAS 19之表達方法



草案提議之表達方法



表達方法之改變

- 對於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分類為與下列項目之相關類別，並認列於不同項目：

服務成本 - 認列於損益

- 縮減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縮減發生當期及計畫修改當期認列為成本，無論相關福利屬既得或尚未既得。
- 非例行性清償之利益/損失(註)亦應表達於服務成本項下。

融資成本 - 認列於損益項下融資成本的一部分

-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貨幣時間價值)，應於當期認列為**融資成本**，現行準則未規定企業應表達於損益項下的哪一個科目

註:原草案下，非例行性清償之利益/損失係表達於再衡量組成部分。2010年12月IASB研議修改，改將之表達為服務成本組成部分。

表達方法之改變

- ✿ 對於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分類為與下列項目之相關類別，並認列於不同項目 (續)：

再衡量組成部分(remeasurements components) - 認列於OCI，

包括：

- 精算損益:含**確定福利義務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的影響數(即與提供福利之成本相關的精算損益)。精算損益不再受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之影響。
- 計畫資產之報酬(排除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包括計畫資產所賺得收益，加計計畫資產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利益或損失，並減除在損益項下認列為融資成本之淨利息費用與管理計畫資產所發生之成本。
- 淨確定福利資產認列限額的變動(排除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計畫有剩餘之企業，將以(1)確定福利計畫之剩餘及(2)以從計畫中退還資金或減少對計畫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經濟效益現值孰低者，衡量淨確定福利資產[同IAS 19.58]

釋例

Example 1—Presentation of service cost, finance cost and remeasurement components

This example illustrates one possible way in which an entity can present changes in the net defined benefit liability in accordance with paragraph 119A. IAS 1 permits other presentations.

Profit or loss	2011	2010
Revenues	3,083	2,945
Cost of goods sold ^(a)	(1,918)	(1,799)
Gross margin	1,165	1,146
Other business expenses ^(b)	(760)	(811)
Total operating income	405	335
Finance costs ^(c)	(91)	(94)
Profit before tax	314	241
Tax expense	(129)	(82)
Profit or loss	185	159
Other comprehensive income		
Gains on property revaluation	22	—
Loss on remeasuring pension plan deficit	(55)	(36)
Other comprehensive income	(33)	(36)
Comprehensive income	152	123

(a) includes the service cost component of pensions for production employees

(b) includes the service cost component of pensions for other employees

(c) includes the finance cost component of pensions

Data source : ED/2010/3

揭露

目標

- 解釋企業確定福利計畫之特性；
- 辨認並解釋該等計畫於財務報表中的金額；及
- 敘述未來現金流量可能將如何地受到企業的確定福利計畫影響。

企業提供的揭露應

- 藉由刪除遞延精算損益之選項，使其更為簡化。
- 納入精算假設更深一層的量化資訊，包括人口統計假設及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損益之單獨揭露，與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之單獨揭露。
- 任何計畫之資產負債配合策略詳細資訊，包括年金或其他技術之使用。
- 納入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風險及計畫資產投資策略更進一步的敘述性資訊，包括可能導致未來五年期間所提撥金額異於目前服務成本之因子。

精算師可能需要參與決定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資金需求的過程，以針對關於可能影響未來提撥水準及時間點的因子，來準備揭露資訊

實務分享 - IAS 19員工福利 IAS 37負債準備、或 有負債及或有資產



IAS 19實務分享

IAS 19實務分享

議題一：累積短期帶薪假之會計處理

議題二：公司配給高級主管座車之折舊費用，是否須重分類為員工福利費用

議題三：SFAS 18與IAS 19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

議題四：員工優惠利率存款及放款，是否屬員工福利

議題五：IAS 19修正草案對IFRS 1豁免選項之影響

議題三：SFAS 18與IAS 19基金提撥狀況與 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IAS 19)

(單位：新台幣元)	ROC GAAP	FAQ
既得給付義務	XXX	
非既得給付義務	XXX	
累計給付義務	XXX	
未來薪資增加影響數	XXX	
預計給付義務	XXX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XXX)	
提撥狀況	XXX	1
未認列過渡淨給付(義務)資產	(XXX)	2 & 3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XXX)	4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XXX)	依會計政策選擇
應計退休金負債(預付退休金)	(XXX)	

採IFRSs差異及影響數為何?

議題三-1：企業是否得以ROC GAAP下的退休金負債直接作為IFRSs下的退休金負債？

Q1：以我國企業而言，現行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即屬確定福利計畫(或稱確定給付辦法)，應依照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在財會18號公報下，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亦採緩衝區法處理。在ROC GAAP與IAS 19皆有緩衝區法之規定的情況下，企業是否得以ROC GAAP下的退休金負債直接作為IFRSs下的退休金負債？

A1：否。對於確定福利計畫之規定，財會18號公報與IAS 19雖然皆採緩衝區法，但兩者對於退休金負債的計算之精算假設及其他部份規定並不相同，故兩者所計算出之應計退休金負債並不相同。舉例精算評估方法、是否有最低退休金負債、所使用折現率、精算損益攤銷年限...等規定兩者並不完全相同。

議題三-2：首次適用財會18號公報而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於轉換至IFRSs日應如何處理？

Q2：ROC GAAP企業若於2012年以前由非公開發行公司轉為公開發行公司，因首次適用財會18號公報而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於轉換至IFRSs日應如何處理？

A2：我國企業依據財會18號公報之規定而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不應出現於依據IAS 19所出具之精算報告中。採用IFRSs後，退休金除IFRS 1允許的豁免項目外，均應依照IAS 19追溯調整。

議題三-3：我國企業轉換IFRSs是否得採用IAS 19之過渡規定

Q3：IAS 19之過渡規定指出，企業首次採用IAS 19所產生的過渡性負債得選擇在不超過五年之期間內依直線基礎攤銷為費用。我國企業於2013年轉換為IFRSs，是否適用上述規定？

A3：IFRS 1指出，其他IFRSs之過渡規定，係適用於已使用IFRSs企業之會計政策變動，不適用於轉換至IFRSs之首次採用者。據此，我國企業於2013年轉換至IFRSs時，不得於五年內分年認列過渡性負債。

議題三-4：我國企業轉換IFRSs是否得採用IAS 19之過渡規定

Q4：首次採用IFRSs之企業，前期服務成本是否得類推適用IFRS 1對於精算損益之豁免，無須辨認未既得之前期服務成本，直接將其歸零？

A4：前期服務成本係因企業採用一項將福利歸屬於前期服務之確定福利計畫，或變動現有確定福利計畫對前期服務之應付福利時所產生。辨認未既得之前期服務成本無須自計畫開始日起重建數據，相較於追溯適用精算損益之緩衝區，成本較小，因此IFRS 1並未對此允許豁免，企業應辨認轉換日之未既得前期服務成本，不可將其歸零。

導入IFRS資訊系統評估-以IAS 19為例

辨識IFRS 會計差異

累積帶薪假應於員工提供服務從而增加其未來帶薪假權利時認列

辨識受影響之資訊系統

人事薪資管理系統→總帳管理系統

評估現行系統所不足之資料及功能，並進行系統變更需求之蒐集與系統分析

編製系統影響評估報告:辨識前述受影響系統須建置之額外新增資料 (**Raw data**)、須修改之作業程序、須修改之系統功能及需新增之額外產出報告等事項

進行系統變更並驗證變更結果

- 針對流程與控制，可透過交易之walkthrough，系統設定之檢視及權限資料之撈取與分析，驗證系統之變更是否符合 **IFRS** 之要求
- 檢視測試報告中之測試步驟、測試腳本與測試結果，並確認系統之變更是否完整且確實進行，並符合 **IFRS** 之要求。

進行系統再修正/驗證/上線

針對未通過測試之系統變更，進行再修正與測試，直至所有系統模組通過驗證後，系統正式上線

IAS 37實務分享

IAS 37實務分享

議題一：估計產品保固負債準備時，維修人員薪資是否應納入計算

議題二：除役負債合約義務若管理階層認為非屬很有可能發生，是否可不予以估列

負債 - 修正IAS 37專案: 時程表

2005年6月30日發布草案

理事會研議

2010年1月5日重新發布草案

草案意見徵詢(2010/1-2010/5)及IASB研議(2010/5-2010/11)

於2010年11月決定遞延相關工作於2011年6月始後進行。

預計於2011年下半年發布取代IAS 37之草案

新準則預計於**2012年初**發布

We are here

Deloitte.

勤業眾信

Always One Step Ahead.

©2011 勤業眾信版權所有 保留一切權利

Deloitte「德勤」泛指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Limited「德勤有限公司」及其會員所之一或多者。「德勤有限公司」及其會員所，為法律上各自分離的個體而獨自就自身行為負責。有關「德勤有限公司」及其會員所法律架構的詳細說明，請參見[關於勤業眾信](#)。